

附 件

一九七五国际妇女年方案

3. 建议：如决定举行一次特别会议时，委员会应审查并决定将下一次常会会期从原定的三个星期减至两个星期。

一九七四年五月十五日
第一八九六次全体会议

1849(LVI). 国际妇女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在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010(XXVII)号决议中宣布一九七五年为国际妇女年并决定用这一年来加紧行动：

(a) 促进男女平等；

(b) 确保妇女充分参与全面发展的努力，尤其要强调妇女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方面所担负的职责和重要任务，特别是在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期间；

(c) 确认妇女对于发展各国间友好关系和合作以及巩固世界和平作出越来越多贡献的重要性；

1. 核准本决议附件中为各会员国、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政府间组织、各国内和国际组织以及取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各有关非政府组织制订的措施和工作方案；

2. 请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间政府组织、各国内和国际组织以及取得咨商地位的各有关非政府组织将一九七五年用于加紧努力和工作，包括上述方案所列的各项措施和工作在内；

3. 请秘书长依照大会第3010(XXVII)号决议的规定，为促进各有关区域政府间组织共同合作庆祝一九七五年为国际妇女年而作出各种必需的安排；

4. 请秘书长在可能范围内协调各会员国、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组织以及各有关国内和国际组织所进行的措施和工作，特别是搜集和传播有关国际妇女年的各项已办或拟办工作的情报。

一九七四年五月十六日
第一八九七次全体会议

“鉴于对妇女歧视同人类尊严以及家庭和福利不能相容，这种歧视阻止妇女在与男子平等的条件下参加其国内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生活，是充分发展妇女为其国家和人类服务的潜力的障碍；

“深信为了一国的充分和全面的发展、世界的福利及和平事业，都需要妇女与男子同样尽量参加一切领域的工作。”

[摘自大会在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七日第2263(XXII)号决议中通过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宣言”序言]

一 国际妇女年的意义

1. 大会在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010(XXVII)号决议)宣布了国际妇女年，其目的在于加强下列行动：

(a) 促进男女平等；

(b) 确保妇女充分参与全面发展的努力，尤其要强调妇女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方面所担负的职责和重要任务，特别是在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期间；

(c) 增加妇女对于发展国与国间的友好关系和合作以及巩固世界和平所作的贡献。

2. 因此，妇女年主要的主题是：平等、发展、和平。

3. 国际妇女年应当是回顾和评价自从一九四五年联合国宪章制订了基本目标以来在这三方面所得进步的一年，同时也应当是鼓励新倡议、发展及推动有生气的国家、区域和国际行动方案的一年。

4. 作为国际社会改进妇女现状及加强其对社会贡献的不断长期努力的一部分，在未来的岁月中要作出有继续不断影响的实际活动，同时，也需要作出广泛宣传和推广工作的努力。

5. 国际妇女年应可表示出对人权、发展与和平等问题统一处理的价值，因为把它们分开，单独处理，便很难成功。它应当看作男子和妇女都要同时参与的一件大事。